

\$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公司负责人宋亚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熊伟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明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额	增减率(%)
总资产(元)	888,899,623.11	719,391,062.46	-2356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388,529,926.97	380,154,040.09	2.20
每股净资产(元)	1.90	1.88	2.20
年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305,006.57	(比上年同期增减%)	-23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	(比上年同期增减%)	-231.92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7,521,241.21	18,593,649.78	48.7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57	0.091	48.7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	-
每股收益(元)	0.0357	0.091	48.78
净资产收益率(%)	1.94	4.7%增加0.6个百分点	4.7%增加0.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94	4.7%增加0.6个百分点	4.7%增加0.6个百分点
非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元)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103,100.00		
扣除公司日常经营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19,694.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12,51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70,920.23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数(股)	种类	增减变动情况
20,15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数(股)	人民币普通股	
	股东名称(全称)	前10名未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东	增减变动情况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华夏红筹基金	2,324,600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新兴资产证券投资基金	1,999,884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信托计划-金利来信托 2006年第10号	1,690,000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股东成长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0,000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0,000人民币普通股	
	渤海	1,254,994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18,454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999,994人民币普通股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泰财富风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994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报有限公司	999,914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本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报告期内，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40%，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货款所致；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 73%，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较年初增长 79%，主要是报告期预付采购产品厂房款所致；

报告期内，存货年初余额增长 34%，主要是报告期销售收入增长所导致的存货占用增加；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 73%，主要是为补充报告期生产经营、投资活动所需资金；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较年初增长 53%，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所导致的存货采购增加；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较年初增长 73%，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入增长所导致相关税费增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 39%，主要是报告期所购产品形成销售收入所致；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15%，主要是应收账款增加所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232%，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长所致。

3.2 大事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三季度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和第二大股股东北京铁工经研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特别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60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 60 个月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其他十四家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特别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承诺履行情况：公司全体非流通股东严格履行承诺义务。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3.6.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3 公司内部存在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6.4 公司关联方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5 公司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6 公司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7 公司年度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6.8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9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0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1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2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3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4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5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6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7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8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19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0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1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2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3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4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5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6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7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8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29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0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1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2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3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4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5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6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7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8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39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40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41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42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43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3.6.44 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